

# 省代建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是省政府直属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副厅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建设管理，代表省政府或项目使用单位履行项目建设管理单位职责。主要工作任务是：

1.组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及报审，审查项目（仅限房屋建筑和市政类）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办理有关报建报批手续，协助使用单位开展项目土地确权、规划调整、固定资产确权；

2.制订项目工作方案、工作计划和项目管理目标；

3.负责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供应单位招标，并对项目建设期间参建单位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

4.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投资控制、质量安全、工期进度、信息档案等管理，按照批准的建设内容、建设期限以及使用单位确认的使用需求和使用功能配置要求等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组织项目的中间验收、竣工验收、项目使用移交等；

5.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协助使用单位编制年度基建支出预算；

6.对参建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提出审核意见；

7.编制项目竣工工程结算、竣工财务决算，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8.负责项目保修期保修管理工作，及时响应使用单位反馈的

维保问题，协调参建单位落实整改；

9.负责评价参建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对项目规范运行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经常性的内部审计；

10.落实工程进度报告制度，定期向省发展改革、财政等相关部门和使用单位报告项目进展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将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并提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抓好巡视“回头看”整改工作。针对巡视“回头看”反馈问题，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和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细化整改措施、整改时限，按照清单式管理、一体化推进要求，扎实推进巡视“回头看”整改工作。

2.抓好廉政建设工作。针对个别干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立案调查的问题，以案为鉴，加强警示教育，运用好以案促改机制，健全完善工程建设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和内控管理机制，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和公平竞争审查，强化干部职工日常监督，努力实现以改促建、以建促治，打造阳光工程。

3.抓好公共工程建设推进工作。以高水平建设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等重点工程为抓手，推动广东省南方技师学院新校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等12个项目新开工建设，以及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等14个项目完工。

4.抓好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做深做细政府投资公共工程立项阶段技术审查工作，协助项目单位完善建设条件、方案、投资安

排，切实推动省政府投资公共工程前期工作提质增效。扎实开展市政、交通、能源、房建等领域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全过程咨询服务，推动省重大项目实现项目早开工、早见效的目标。

5.抓好质量安全管理。持续开展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和安全生产飞行检查，加大危大工程动态管理力度，压实参建各方主体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按照创“鲁班奖”的标准建设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项目，带动一批项目创国家和省级优质工程，打造精品工程。

6.抓好建设成本控制管理。加强限额设计管理，推进过程结算改革，深化施工图预算管理，不断提高公共工程限额设计和投资控制的管理水平。

7.抓好先进建造技术应用。加快推广绿色建筑、建筑信息模型(BIM)正向设计、装配式建筑、智慧建造等先进建造技术应用，提高公共工程设计品质、智能建造水平。

8.抓好建设资金监管。不断探索完善工程款资金委托银行监管机制，加强建设资金专款专用和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确保工程安全稳定。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年，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府〔2022〕12号），我局代表省政府或项目使用单位履行项目建设管理职责，主要完成以下任务目标：

1.对房屋建筑工程类项目的项目建议书或可研报告的技术可行性及合理性、建设条件落实情况进行审查，出具审查意见，为

省政府立项审批部门决策提供科学全面的参考依据，年度项目立项前技术审查完成率计划达到 90%以上。

2.代表省政府和使用单位履行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职责，依法开展工程招标工作，加强设计、施工管理，确保代建项目投资、质量、安全和工期进度受控，按期竣工交付使用，按时拨付代建项目预算资金，发挥政府投资公共工程的社会效益，代建项目基建程序合规率计划达到 100%，代建项目概算受控率计划达到 90%以上，代建项目工程结算受控率计划达到 90%以上，代建项目年度开工率计划达到 85%，代建项目年度完工率计划达到 85%，代建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计划达到 80%以上，较大等级以上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为 0 次。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 **1.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收入合计 3,244.31 万元（本年收入 3,081.28 万元，上年结转 163.03 万元），主要收入来源是财政拨款收入。其中：基本支出 2,815.19 万元，占总收入的 86.77%；项目支出 429.1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3.23%。

##### **2.部门整体支出**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3,244.29 万元（基本支出 2,815.17 万元，项目支出 429.12 万元），支出率为 99.9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70.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6.15%；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4.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2%；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53.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4%；资本性支出 15.8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49%。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的评价指标，我局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对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个方面的指标完成情况逐项进行了研究分析评价，经研究，我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工作完成较好，年初提出的八个方面的重点工作已全部完成，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所设定的指标已基本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达到“优”等级。

### （二）履职效能分析

该指标下设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等 3 个指标，从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来看，2024 年度我局已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完成的工作主要体现在：

1.扎实做好巡视“回头看”整改。局党组坚决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旗帜鲜明讲政治的具体行动，以扎实的整改成效体现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担当。根据巡视整改“回头看”反馈意见，细分成四大类 8 细项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和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细化整改内容、整改措施、整改时限，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室。截至 2024 年末，巡视“回头看”整改任务已基本完成，切实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动代建工作高质量发展。

2.强化正风肃纪和廉政建设。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通过集中学习、专家辅导、交流研讨、前往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参观、观看反腐话剧等形式，增强教育效果。邀请派驻纪检监察组同志

向全局干部通报了本单位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组织党支部开展典型案例研讨剖析，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用“同类事”教育“同类人”。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将党风廉政建设深度融入代建工作全流程，坚持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有针对性开展提醒谈话 15 人次，在工地设立举报投诉箱，受理举报投诉 4 件次。强化内部审计监督，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委托第三方对项目资金使用、安全生产措施落实、合同履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进一步规范代建各项工作。

3.推动公共工程高标准建设。以高水平建设省委党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为引领，加快推进公共工程建设。严格按照施工定额工期制定项目总体实施计划，对重点项目关键节点倒排工期，强力有序推进项目建设，保障各项任务如期完成。重大项目通过加大关键线路工作劳动力和设备投入，多专业穿插建造，快速流水作业，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提前 5 个月竣工开馆，省委党校新校区 40 栋 34 万平方米建筑群立项批复半年内基本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全年推动省委党校新校区建设工程和十五运会省属场馆等 13 个项目开工建设，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项目、广东实验中学（高中校区）扩建工程、省技工教育示范基地二期工程等 13 个项目竣工，十五运会广东划船赛场项目交付使用，完成项目建设资金支付 32.7 亿元。其中，省委党校新校区建设工程、十五运会省属场馆等一批项目立项批复一年内均开工建设。

4.强化前期建设条件把关。提前参与项目立项前期工作，优化前期策划、设计管理、投资管控等工作机制。高质量推进立项阶段技术审查工作，在往年的实践经验基础上，制定了《省属非

经营性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类）立项阶段技术审查负面清单》，对存在负面清单的建设项目采取一票否决制，全年共组织开展了 25 个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的立项阶段技术审查工作，为省政府、立项审批部门决策提供了科学全面的技术参考。受省发展改革委委托，组织第三方咨询单位开展汕尾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全过程咨询，为项目加快推进提供参考意见建议。

5.加大质量安全管控力度。全年召开质量安全工作会议、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 14 次，研究部署有关工作。严格开展对参建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到位率等履约情况检查，切实压实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监理单位监督责任。吸取深圳深江铁路坍塌、珠海体育中心汽车撞人事件经验教训，综合运用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安全生产“飞行检查”和智慧工地平台实时检查等手段，全年共排查重大安全隐患风险 15 项，同时紧盯问题整改，确保重大风险隐患整改率 100%。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健全完善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机制，不断夯实筑牢安全管理工作基础。紧紧围绕建造精品工程的目标，实施施工样板引路，大力防治工程质量通病，助力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水平上新台阶，全年获得质量安全奖项 10 项。其中，广东实验中学（高中校区）扩建工程、省残疾人康复基地项目二期工程、0815 工程获评“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和“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大动物模型研究中心项目获评“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州市优质工程奖”等奖项。

6.提高成本管控能力。坚持限额设计原则，强化施工阶段设计优化，省委党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通过优化场地标高、边坡支护方案、树木迁移方案等举措，节约投资约 900 万元，省南方技师学院新校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通过优化土方平衡设计方案，节约投资约 150 万元。制定项目施工过程结算工作指引，试行过程结算，提高项目投资的动态管控能力，其中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项目的全过程结算成果得到住房城乡建设部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的肯定。省第二中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等 7 个项目完成结算送审工作，送审结算金额均控制在概算范围；省第二人民医院应急病区改造项目等 9 个项目竣工结算取得主管部门的财政评审批复意见，项目结算平均核减率仅为 0.97%，较去年平均核减率降低了 0.55%，代建项目投资管控成效明显。

7.大力发展先进建造技术。引导设计单位开展建筑信息模型（BIM）正向设计，并委托第三方进行 BIM 应用成果评估，发现 10388 个错漏碰撞，减少约 745 个设计变更，有效节约了工期和财政资金。其中，省委党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获评广东省第六届 BIM 应用大赛一等奖。健全完善智慧工地系统的风险预警、无人机扫描建模等功能，完成无人机三维测绘建模 198 次，实现对项目施工情况的实时实景监控和统一指挥，为开展质量安全工作提供了信息化支撑。全面实行绿色建筑标准，在校园工程引进海绵校园、绿色能源等技术，并邀请能源部门、绿建节能专家对设计进行指导和完善，在具备条件的项目中探索打造碳中和校园，以实际行动服务“双碳”战略实施。以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项目为切入点，积极推动装配式建筑应用，开展 BIM

技术正向设计试点，协同开展装配式各专业碰撞检查，强化全过程管理，实现智能生产、设计、施工和运维，推动装配式智能建造高质高效实施。

8. 抓好资金安全管理。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原则，以加强对机关和项目资金监管为抓手，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压减公共经费支出。配合省财政厅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工作，将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等 10 个在建项目纳入试点，实现对项目资金去向穿透式、全流程监管；对未纳入试点项目实行工程款账户强监管，通过白名单控制、支付列表控制和小金额免控制等规则，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从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来看，除“项目立项前技术审查个数”和“代建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两项指标没有达到年度目标值外，其余的指标年度实现值均已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值，说明单位履职效能较好，能够积极履职尽责，公共工程建设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按照省财政部门的通报，我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为 92.48%，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也达到满分的要求。目前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项目立项前技术审查个数”和“代建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两项指标没有达到年度目标值，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拟开展立项阶段技术审查的项目由使用单位来函确定，数量我局无法把控；二是部分项目受工作进度的制约，未能按计划形成支出，影响了资金支出进度。下一步我们将在 2025 年的工作中加强计划统筹和与项目使用单位的沟通协调，及时开展项目立项前技术审查和资金支付工作。

### **(三) 管理效率分析**

#### **1. 预算编制**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财政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开展项目入库工作，强化预算编制管理，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2024 年度年初预算安排我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指标 3,319.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11.57 万元、项目支出 30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421.6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了新办公用房保障经费等支出。

项目入库情况：我局专项资金二级项目全部入库，入库率为 100%，我局专项资金在预算编制时使用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达到预算资金分配总额的 100%。

2024 年，我局没有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无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 **2. 预算执行**

一是预算编制约束性方面。2024 年度我局未发生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情况。二是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我局预算执行规范、事项支出合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 **3. 信息公开**

我局已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我局网站公开了部门预算信息；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我局网站公开了部门决算信息；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局网站公开了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于 2024

年6月5日在局网站公开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公开的时间、内容及方式均符合省财政要求。

#### **4.绩效管理**

一是我局制订印发了《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及绩效管理办法》，明确了局内各部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包含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内容。二是在预算编制环节注重编细编实预算需求，以部门整体支出核心指标体系为基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按照省财政厅统一要求，规范编制预算申请绩效报告。三是预算执行过程中以年度支出计划为基础，每月研究分析年度预算经费支出情况和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发生的问题。四是年度终了，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针对问题及时进行分析整改，并按规定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进行信息公开，注重结果运用，对预算执行不达标、绩效评价结果不理想的处室，安排下年度预算额度时进行适当扣减。

#### **5.采购管理**

我局严格履行政府采购规则，按照预算批复，及时公开项目采购意向。我局制订了《省代建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明确采购流程，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我局2024年度预算编制时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金额与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相同，并按要求做好采购合同签订和备案工作。

#### **6.资产管理**

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我局制订了《省代建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按有关制度要

求管理使用国有资产。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合理配置和处置资产，所购固定资产都能较好地发挥其作用。定期组织固定资产盘点清查，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资产处置规范，报废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省财政。

## 7.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2024年，我局坚持政府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对办公场所进行合理规划，按规定更新办公设备设施，严格控制行政运行成本，降低能耗、行政、“三公”经费等费用支出，厉行节约落在了实处。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2024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14万元，实际支出8.63万元，比上年减少4.14万元，下降32.42%，低于年初预算数，公务接待费用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较上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三公”经费控制良好。

从以上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来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财政工作要求，按照国家和省财政的有关文件及时制订完善单位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制度开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管理等活动，总体工作完成较好。但在资产管理方面还存在短板，电脑、打印机等部分资产配置超过了规定标准，这主要是由于根据国产化替代的要求逐步购买更换现有电脑和打印机，我局已将有关情况上报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纳入统筹调剂的替换设备进行统筹调剂使用，下一步不再购买超标的办公设备，并在打印机和投影仪到达报废标准后予以报废处理。

####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 **1. 绩效管理资料收集方面需进一步细化完善。**

改进措施：抓好基础性工作，督促有关部室加强对工作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尽量完善佐证材料，确保佐证资料与绩效指标一一对应，使其能够验证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虽然今年加强了对工作过程资料的收集整理，但还是不够全面，与绩效指标还不能完全做到一一对应，今后我局将继续加强这方面的工作，以确保绩效指标评价工作更扎实。

##### **2. 资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短板，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等情况。**

改进措施：根据省财政的有关文件要求和我局的内部资产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我局的资产管理处置登记等工作，严格按照规定配备处置资产，加强资产的盘点清查，确保国有资产合理合规使用。

####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省财政指出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在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的问题需进一步改进。具体是：一是履职效能方面，佐证材料充分完整针对性较好，但较为分散，建议针对指标特性和内容，提交工程项目清单及对应的事项完成情况进行汇总，使年度实现值的完成情况更为直观。二是管理效能方面，存在问题：资产收益上缴方面，已提供资产收益凭证，未提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佐证材料完整性不足；采购管理方面，内控制度建设不足，存在采购合同未及时签订、

备案的情况。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及时组织对绩效自评复核情况进行分析，认真落实整改：一是提高佐证材料质量，督促有关部门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绩效指标加强佐证材料的收集和整理，梳理和完善日常管理工作台账，加强佐证材料关联性，已按要求提供了《2024年度立项技术审查项目台账》、《2024年新开工项目和完工项目表》、《2024年省代建局获奖项目表》、《2024年项目结算情况统计表》等具体事项的清单，并与工作总结的完成情况相对应。二是加强采购和资产的管理，及时收集相关工作资料，明确今后如进行资产处置，均要提供资产收益凭证和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4年度采购合同签订后均及时进行了备案。